

重庆市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人民银行总行系列工作会议精神，对标《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8号)，全力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深入实施“智融惠畅”工程，助力西部金融中心建设，结合重庆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重庆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重庆实际，聚焦重庆市做实“两大定位”、建设“六个区”目标，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到2027年，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持续增强，信贷结构持续优化，金融服务质效持续提升。科技金融要迎难而上，聚焦重点，初步建成与科技型企业全生命周期融资需求更相适应、与重庆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相匹配的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体系；绿色金融要乘势而上、先立后破，政策、标

准和产品体系更加完善，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有力，助力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普惠金融要雪中送炭、服务民生，金融服务进一步下沉，信贷覆盖面持续提升，契合重庆大城市大农村大库区特点的普惠金融体系；养老金融要健全体系、增进福祉，顺应重庆人口老龄化发展特征，产品和服务供给更加充分，金融支持养老产业发展力度显著提升；数字金融要把握机遇，重视安全，有效对接数字重庆建设，金融数字化转型加速推进，应用进一步丰富，金融支持数字经济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二、金融“五篇大文章”重点领域和主要着力点

(一) 为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强化金融支持。积极争创国家级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开展好科技企业并购贷款和金融资产投资公司参与股权投资两项试点，推动科技金融创新政策、产品等在渝先行先试。组建重庆科技金融联盟，实施科创领航计划，汇集金融机构、股权投资机构、科技型企业、科研院所等，深化跨界合作，推进金融服务科技能力建设，统筹运用股权、债权、保险等手段，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聚焦“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和“416”科技创新布局，建设产业链资金图谱持续梳理重点企业和项目清单，通过产业链长、区县金融顾问团，园所产业专家库等机制，提升金融支持精准性，加强对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金融支持。加强科技创新领域企业发债项目储备和融资辅导，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科创票据、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等专项产

品。加强科技型企业上市后备资源培育，构建“选种、育苗、成长、升高、壮大”科技企业全周期培育链条，大力实施企业上市“千里马”专项行动，助推优质企业升规上市。（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市科技局、市经济信息委）

（二）为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提供高质量金融供给。立足重庆全域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优势，统筹对绿色发展和低碳转型的支持，鼓励金融机构设立绿色金融专营机构，优化绿色信贷流程、产品和服务，强化节能降碳、环境保护、资源循环利用等重点领域信贷支持。加快推动农业转型金融标准试用，建立特色产业转型项目库，引导企业开展环境信息披露，鼓励金融机构创新碳挂钩金融产品。制定完善地方标准，加大对绿色低碳发展的金融支持。优化完善企业碳账户系统，迭代更新转型项目智能识别功能。鼓励金融机构强化对客户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的分类管理与动态评估，探索将绿色低碳转型因素纳入资产组合管理考量，融入业务管理流程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丰富绿色金融和转型金融产品服务，推动金融机构持续开展环境信息披露。迭代升级“长江绿融通”系统，强化与数字重庆的信息共享，推动与绿色低碳信息服务平台的互联互通和协同创新。持续参加二十国集团（G20）可持续金融工作组、中新（加坡）绿色金融工作组相关工作，积极参与绿色金融国际合作。（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市生态环境局）

(三)为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普惠金融体系建设厚植基础。持续深化中小企业成长多元融资机制改革，用好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优化民营小微企业融资服务工作流程，加大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力度。深化“1协同3窗口3平台”县域货币信贷和金融服务传导机制建设，健全多层次普惠金融机构组织体系。推广“稳岗贷”“渝个贷”，优化“随借随还”服务模式，加大首贷、续贷、信用贷、中长期贷款投放，优化普惠重点领域产品服务供给。深入开展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持续开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建设专项行动，持续推进“信易贷”工作、“一链一策一批”中小微企业融资促进行动，保持普惠信贷业务资源投入力度。完善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制度，发挥好“金融网格员”作用，深入开展“四访、四进、四提升”行动、“千人进万企”金融服务顾问行动。创新支持粮食安全、种业振兴等重点领域信贷服务模式，加大对高标准农田建设、种业振兴、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等乡村振兴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力度。“一县一策”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大对残疾人、退役军人、新市民、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群体就业就学的金融支持力度。（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

(四)为高质量养老服务建设优化金融支持。支持金融机构将养老金融作为加快战略转型的重要举措，进一步加大对老年助餐、居家助老、社区养老、机构养老、智慧健康、

康复辅具、适老化产品、特殊功能食品等银发经济产业支持。鼓励金融机构积极探索养老、度假、避暑、文旅相融合的金融支持模式。建立养老产业政银企对接机制，动态梳理市场主体清单，加大贷款支持。鼓励符合条件的金融机构针对不同客户的风险收益特征，稳步发展具有养老属性的储蓄、理财、保险、基金等产品，为建立企业年金或职业年金的单位及其职工，以及个人养老金参加人提供更加便捷的金融服务。大力发展商业保险年金，探索与健康、养老服务有效衔接。加强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加大涉老非法金融活动防范和打击力度，保障老年人合法金融权益。（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市民政局）

（五）为推动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改革创新。加快推进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大力拓展数字获客、数字增信、数字支付、数字投顾、数字风控等数字化经营新模式。持续推进数字化金融服务渠道建设。聚焦重庆市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满天星”计划、两江数字经济产业园、仙桃数据谷等数字经济发展重点领域、重点区域，做好对数字产业的金融支持。加强对“未来工厂”、智能工厂、工业互联网、传统制造业数智化改造等项目的融资支持。构建应用便利、安全高效的数字支付服务体系。稳妥推进数字人民币试点工作，拓宽应用场景。依法合规推进金融数据共享和流通，依托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重庆站）加大公共信用信息对金融领域的开放共享力度。采用实质性和适配性原则，确保监管紧跟数字

化发展趋势，提高数字化监管能力和金融消费者保护能力。规范电子签名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市发展改革委）

三、提升金融机构服务能力和支持强度

（六）构建分工协作的金融机构体系。各类金融机构立足职能定位，为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提供融资支持。发挥开发性、政策性金融优势，加大对国家科技重大项目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金融支持力度。国有商业银行全面加大对金融“五篇大文章”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当好服务实体经济主力军。中小银行选择金融“五篇大文章”中与自身定位和能力相契合的领域，提供专业化精细化金融服务。保险机构加强对金融“五篇大文章”重点领域的保险保障和投融资支持。证券、期货、基金、私募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等机构围绕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转型，有效提升投资能力，拓宽直接融资渠道。（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

（七）健全运行高效的组织管理体系。鼓励金融机构把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纳入经营发展战略，建立“一把手”负责和部门协调推进机制，持续加强资源投入和人才建设。推动金融机构建立上下高效联动、前中后台协同的业务管理机制，针对各领域特点完善尽职免责制度。鼓励规范建设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等领域专业化组织架构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激励机制，突

出金融功能性，履行社会责任。（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

（八）完善高度适配的产品服务体系。规范发展“贷款+外部直投”、“认股权贷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等，推广经营成果挂钩贷款、知识产权挂钩贷款等更加灵活的利率定价和利息偿付方式。全面推广创新积分贷，将企业创新能力和成长性作为信贷准入和授信评审的重要因子。深入推进“一行一品”产品创新，优化科技型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服务，丰富科技保险产品，探索完善多样化的科技金融服务模式。稳妥开展碳排放权、排污权等环境权益抵（质）押融资，基于碳足迹信息丰富相关金融产品服务，以美丽中国先行区为重点探索区域性生态环保项目金融支持模式，积极探索开展绿色供应链融资，鼓励保险公司创新绿色保险产品，开展绿色期货品种的宣传推介。积极拓宽抵押品范围，创新推广存货、设备、应收账款、知识产权等动产和权利质押融资业务，鼓励增加小微企业首贷、信用贷，推广主动授信、随借随还贷款模式，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业务。探索拓宽生物性资产、养殖设施等抵质押资产范围，支持发展特色农产品保险。加强养老金融产品创新，推出养老贷专属金融产品。（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

（九）强化数字驱动的金融业务运营体系。依托数字重庆建设加快推进契机，推动金融机构优先推进金融“五篇文章”相关业务数字化转型。综合运用数字技术手段，赋能

经营决策、资源配置、业务改造、风险管理、产品研发等各环节，提升数字化经营服务能力。强化科技和数据双轮驱动，加强前沿数字技术研发和创新应用，夯实数据治理能力基础，依托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重庆站），依法合规推动公共数据向金融机构赋能应用。（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市发展改革委）

（十）建立科学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指导金融机构健全风险管理制度，丰富风险识别、评估和监测工具。构建符合科创领域特点的风险评价模型。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和绿色低碳转型过程中的金融风险管理，强化绿色金融数据治理，防范“洗绿”、“漂绿”风险。健全普惠金融风险管理机制，提高风险定价能力，推动普惠金融可持续发展。加强养老金安全防范和投资风险管理，提升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加强数据安全、网络安全、信息科技外包、算法模型、新技术运用等风险管理，推进金融业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信息技术创新应用。（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

四、强化金融市场和基础设施服务功能

（十一）充分发挥债券市场融资功能。探索搭建与债券市场主管部门的合作机制，鼓励和支持更多符合条件的主体发行绿色债券、科技创新债券、乡村振兴债券等专属债券产品。鼓励通过创设信用保护工具、担保等方式为市场主体发债融资提供增信支持。支持地方法人银行发行绿色、小微、“三农”等专项金融债券用于科创、养老等领域。支持金融

机构开展金融“五篇大文章”领域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

(十二)推动股权市场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更好服务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等国家战略实施和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发展。深化多层次股权市场错位发展，提升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技术的包容性。优化创业投资营商环境，推动创业投资机构数量扩容，资产规模增量。充分发挥国有投资基金引导带动作用，优化多维评价及激励容错机制，加大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力度。优化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基金“募投管退”制度体系，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向金融“五篇大文章”重点领域投资布局力度。鼓励企业通过上市、并购重组等方式，加大对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型企业的股权融资支持力度。优化并购贷款服务，支持科技、绿色产业领域高效整合重组。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发行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市发展改革委、市国资委)

(十三)加大外汇业务和跨境人民币业务便利化政策和服务供给。提升金融服务内陆开放综合枢纽能力，持续优化通道金融服务，积极争取本外币一体化资金池、数字人民币跨境结算等金融开放创新试点。深化优质企业名单机制建设，支持金融机构为更多中小企业和贸易新业态提供优质贸易便利化服务提升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水平。吸引各类资源要素

向我市高质量发展重点领域有序聚集。便利绿色项目跨境融资，稳步推进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QDLP）对外投资试点，争取开展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试点。推动银行健全汇率风险管理服务长效机制，丰富完善跨境金融服务平台应用场景。鼓励金融机构持续优化全球网络布局和服务模式，实施金融助力“渝车出海”等专项行动，助力中小企业出海拓展业务。（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外汇管理局）

（十四）培育循环互动的金融市场生态。推动金融领域信息共享，为金融“五篇大文章”重点领域提供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支持金融机构与科技成果转化、生态环保、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养老服务等专业中介机构合作，提升金融服务专业化水平。强化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信用评级公司等中介服务机构专业把关责任。（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市财政局）

（十五）加强金融“五篇大文章”相关配套设施建设。完善知识产权评估和交易流转市场，打造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高效办成一件事”场景。全面推广创新积分贷，将企业创新能力和成长性作为信贷准入和授信评审的重要因子。推广运用全国中小微企业资金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重庆站），提升信贷服务能力。推动银行卡助农取款服务规范发展，持续优化金融基础服务适老建设，支持金融机构对营业网点进行亲老适老化改造，加强助老设备、无障碍设施建设，为老年客群提供大字体、简明易懂的线上

操作体验。持续加强数字人民币服务体系和金融基础设施建设，为金融“五篇大文章”场景应用赋能。进一步用好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增强征信机构的行业特色。（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市发展改革委）

五、加强政策引导和配套支撑

（十六）强化货币政策工具支持。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碳减排支持工具、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等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精准滴灌作用，围绕金融“五篇大文章”相关领域融资需求，引导金融机构不断优化金融服务理念，加大金融产品创新，提升金融服务质效。（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

（十七）强化财政金融联动。迭代更新财政金融联动政策，实现对金融五篇大文章的全覆盖，为贷款、发债等各类融资提供有力增信支持。用好市（区）县两级各类分险、贴息、奖补支持措施，强化与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政策协同，引导金融资源流向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银行业金融机构、融资担保机构依法合规审贷放贷、提供担保和再担保，落实银担分险机制，加大对金融“五篇大文章”的融资支持。（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市财政局）

（十八）建立健全标准体系和支持配套机制。完善企业科技含量评价指标体系，全面推行“创新积分制”，加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评价应用，深入实施科技产业金

融一体化专项。丰富绿色金融标准体系，稳步探索开展地方转型金融标准。开展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监测统计。建立健全重点产业常态化项目推荐机制。（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

（十九）稳妥有序推进金融“五篇大文章”相关改革试点。深化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打造具有重庆辨识度绿色转型金融改革成果。积极创建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推动更多全国首创、全国首发金融产品和服务落地重庆。支持各区县围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依法合规先行先试，推动产业、财政、金融政策加强协同联动。（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市财政局）

（二十）加强统计考核评估。开展金融“五篇大文章”统计监测，建立健全金融五篇大文章考核评估机制，定期开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小微企业、民营经济、乡村振兴等相关评估工作，科学、准确评价各金融机构服务质效，探索将评估结果与央行货币政策工具运用、金融市场管理、监管评级、地方政府相关激励措施等挂钩。将民营经济贷款、涉农贷款、绿色贷款、科技信贷纳入市委高分报表。（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各区县政府）

六、加强组织协调和风险管控

（二十一）强化组织实施。建立由人行重庆市分行牵头，市委金融办、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财政局参与的金融“五篇大文章”联合推进机制。按季推进重点任务，

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报告有关情况。各区县政府要结合辖区实际，因地制宜，针对性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力争形成有本地标识性、有推广价值的金融服务模式。（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

（二十二）做好业务宣传和经验推广。各区县、各部门、各金融机构要加强工作总结宣传，及时梳理经验做法，加大典型案例培育，通过官方微博公众号、主流媒体等予以宣传推广。（责任单位：各区县政府，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

（二十三）强化风险防范。压实金融机构风险管理主体责任，坚持自主决策、自担风险，因地制宜、循序渐进，避免“运动式”、“一刀切”的工作方式造成资源配置扭曲。引导金融机构打造智能化贷后管理系统，通过大数据分析、多维度监测等手段，提升贷款风险识别、预警、处置能力。针对重点领域特点丰富风险识别、评估和监测工具，建立风险预警和压力测试机制。提高金融机构风险定价能力，推动普惠金融可持续发展。加强养老资金安全防范和投资风险管理，提升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各区县、各有关部门要深化合作、同向发力，密切监测和及时处置相关领域风险。健全具有硬约束的金融风险早期纠正机制，对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责任单位：人行重庆市分行、重庆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市委金融办）